

金門縣政府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3 年 7 月 31 日上午 8 時 20 分至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府第一會議室

會議次數：103 年第 19 次

出席：副縣長、秘書長、參議、消保官、本府所屬各處主管暨一、二級機關首長及金酒公司董事長、總經理(詳如簽到表)

主席：縣長

記錄：李雅晴

壹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(略)：

貳、各單位工作報告(略)：

參、主席指(裁)示事項：

- 一、金門高中臨時停車場設置完成後，應公告宣導車輛往新處停車場停放，以利紓解莒光路、西門里公所前面及金門高中籃球場附近路段之雍塞狀況，俾利留給行人行走空間。(觀光處)
- 二、關於新醫療大樓後續所需協助之工程項目，請張參議召集工務處實地會勘列出項目，如需編列預算應召開內部會議討論，俾利工程早日完成；為利民眾就醫方便，請衛生局協助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營造良好就醫環境，如醫療品質提昇及完善相關設施。(工務處、衛生局)
- 三、北海岸蚵田問題，相關調查結果應轉換成具體作為並採取對策，可選擇部分區域進行實驗並與蚵民合作，俾利新產季能實際對照先期之調查報告；環保局相關檢測仍應按期程進行，檢驗報告須定期送村里辦公所及社區發展協會瞭解。(建設處、環保局)
- 四、下半年度本府於名城進行縣政開講錄影，請各局處主官(管)按既定期程前往錄影。(各單位)
- 五、施政滿意度調查抽樣方式及題目已上傳行政處網站，預定下星期二(8 月 5 日)邀請各相關單位開會研討，請相關單位先行上網檢視內容是否妥適，俾利會議討論。(各單位)
- 六、請各單位業務承辦人，相關業務如需參議及消保官瞭解，受文者請加發參議或消保官。(各單位)
- 七、金門縣議會將於 8 月 7 日至 8 月 16 日召開臨時會，各單位若有提案，請儘速提送。(各單位)
- 八、行政院來函要求全民進行節電行動，請各單位提醒同仁，離開辦公室應隨手關上冷氣、電燈及相關電器設施，俾利節約能源。(各單位)
- 九、第五屆離島運動會 9 月 20 日將於馬祖舉辦，相關選手及人員之交通往返事宜，請觀光處提供協助。(教育處、觀光處)
- 十、為便利往返大小金洽公及辦理公務之單位需求，請觀光處研議提供機車儲值卡之方式，俾利各單位差旅費之報送；另請統計往返大小金輪船之車席空位及停放之高峰點時間，俾便有此需求之民眾及洽公單位，避免於巔峰時間往返。(觀光處)
- 十一、面對外在環境變化，請觀光處落實外部事件危機處理方案擬訂及辦法之訂頒，並研擬一定流程及程序，提具書面新聞稿對外說明，俾政府施政及相關業務事項推動遭致質疑時即時澄清。(觀光處)
- 十二、目前正值颱風季節，請各單位事先預防，加強準備，俾利安然度過颱風期間。(各單位)

- 十三、此次澎湖復興航空空難事件，請消防局研究研擬相關災難事件之災後重建復原及預防之制度，或研議對離島友縣表達關懷及提供協助。(消防局)
- 十四、近期校長遴選案，請研究評估在不涉及隱私權下，將評分及評序過程公開，避免遴選案遭致質疑，以杜悠悠之口。(教育處)

肆、散會。